

**关于四川太极大药房限期收回
2012年外部让利、价外收益的通知**

四川太极大药房：

一、截止2013年5月30日，你司2012年内部未收让利金额为0.2万元，该部分让利须取得盖公章的内部确认函。7月30日前仍未取得确认函的内部让利，由公司第一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承担全额赔偿责任。

二、你司2012年全年应收价外收益58.76万元，较去年同期89.07万元，下降30.31万元。认真分析价外收益下降原因，并形成书面材料，经单位第一负责人签字后于7月15日前报股份公司财务部。

特此通知，请务必遵照执行。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